

青海省财政厅

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青海分所负责人 变更备案的公告

青财会备案(2024)001号

根据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》(财政部97号令)相关规定,现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青海分所予以负责人变更备案,相关信息如下:

一、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青海分所负责人由郑湘变更为梁旭朝。

二、旧《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》(编号:110000106301 序号:5001556)即日起作废,颁发新《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》(编号:110000106301 序号:5001561)。

特此公告。

